

2023年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(模板8篇)

每个人都是运动会的重要角色，一起为胜利而努力吧！运动会期间的节目表演也需要仔细计划，以增加活动的丰富性。运动会是展现团队力量和个人魅力的舞台，让我们一起奋勇争先！如何宣传运动会，让更多人积极参与？跟随小编一起学习吧！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一些运动会宣传文案，希望能给大家带来一些灵感和思考。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一

读了《家庭教育》中的文章，我有很多感触。作为家长的我们，责任是多么的重大。不仅要在平时做到言传身教，而且在学习上也要帮助她，鼓励她，和她一起努力共同进步。孩子的学习，不仅依赖于孩子自身的探索，教师的辅导，也需要家长的参与。家长比任何人都了解孩子的兴趣与个性，更有可能参与到孩子的学习过程中来。在帮助孩子学习的同时我们也提高了自己。另外，在生活上要培养孩子良好的行为习惯，改掉坏毛病。

作为家长要以身作则，给孩子做榜样。现在正是孩子的关键时刻，我要克服一切困难，帮助孩子度过重要的六年级。我的女儿，你也要多争气一点，勤奋再勤奋，妈妈和你一起加油！加油！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二

“假使他不愿意刷牙齿，你可以指着一个牙齿洁白而肯刷牙齿的小孩子说：‘他的牙齿多好看，多清洁，你若天天刷牙齿也会象他这样整齐好看呢！’小孩子听了你的话，恐怕就要去刷了。若刷了之后，你可就称赞他说：‘呀！你的牙齿是白一点了，好看得多了。’他听了必然觉得非常的高兴，下次洗脸时就喜欢刷牙了。”

儿童喜欢称赞就说明启发鼓励是非常好的一种教育手段。现代教育论特别重视尊重学生的个性，学生有学习和质疑的权利。教学要“不愤不启，不悱不发。”即是说要依据学生的好奇心引导其进入积极思考状态，然后顺势利导、因材施教。所谓“教也者，长善而救其失者也。”即是说所谓教育，就是培养、发扬学生的优点而挽救他们的过失。万事开头难，小孩子开始做事往往不会做得很好，这时候如果你听而任之不做引导，他们很可能就失去做这件事情的兴趣了；如果你及时进行鼓励和引导，他们就会获得一种“成功”的体验和乐趣，这也正是其继续进行尝试、学习和探索的源泉和根本动力。

人都喜欢好听的话，我们的教育对象都是即将成人的初中生，他们有了一定的荣辱观，鼓励表扬会让你的教学事半功倍，反之，事倍功半。好好利用这个法宝，让我们的学生更有动力的去学习吧！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三

钟老爷子的《围城》晦涩难懂，以为其夫人杨绛先生的书大抵相似，于是卯足了劲儿打开这本《走到人生边上》，发觉远非如此。

用先生自己的话说，“我正站在人生的边缘边缘上，往后看看，也向前看看。向后看，我已经活了一辈子，人生一世，为的是什么呢？我要探索人生的价值。……瞌睡上帝存在吗？灵魂不死吗？”这本书全是它对于生命人生巨大问题的自问自答罢了。但，后半部分放了几篇先生的杂记，有故事，有回忆录，还有些自言自语。

这本书的封面很特别，纯白的底，上面印着书名、作者、出版商，还有部分的目录，像极了先生的性格，简单，为他人考虑。除了该有的信息，其他一概不加，而添加目录，大概是让读者不用翻阅便能了解里面的内容，好作判断，不花冤

枉钱。

读着这本书的时候，就像一位祥和慈祥的老人，和你娓娓道来她对生命的思考，言语谦和，虽有些上升哲学层面，但她总是在其中添加生活中的例证，这就更像了和家中某位德高望重的长者聊天。很喜欢她的语气，更多时候，她承认自己的无知和渺小，“我认为，身后的事，无由得知，我的自问自答，只限于今生今世”；而对不同的观点总是谨慎并乐于研究，“他们的见解是否正确，很值得深思”。老实讲，从她后半部分的杂记读起，毫无感觉，毫无难度，她就是在用一个平和的语气在给你讲个故事，里面很少参杂着她个人的评价或激昂的情绪。这点让我很不适应，或许现代“快餐类的畅销书”看多了，这么平静、这么不教导不好为人师的书实在鲜见。现代书，总是直接地告诉你如何能成功，总是用各种煽动性、激动人心的提升你的肾上腺激素，“如何做一个成功的女人”、“快速致富法宝”、“30天说出一口流利的英语”等等。而现代读者，我就是，总是想着“书中的黄金屋”、“书里的颜如玉”，最好有本书能为我指明一条光明的道，越是粗暴简单越好，就像《我的哈佛日记》、《卡耐基成功法则》等。杨先生的这本书一点点都不，甚至处处体现出“这仅是我个人的一点点想法罢了，你觉得对的，听听；你觉得不对的欢迎批评指正”这样的谦逊。她让我觉得，其实什么都没有界限，你的所知所想所历就是三千流水中的一瓢，不足为喜不足为悲，这是多么豁达的胸怀。

说完了印象，就具体来说说，这本书带给我的启发。书中的中心内容仅百余页，第一遍读得苍白无力，一点没让我振奋。第二遍我抛弃心中急功近利的想法，试着从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视角看待她所认识的世界。走到了人生的尽头，只剩下面对死亡，她此时此刻就是在弄明白，人活着是为什么？生命的本来意义？这个问题，曾经在大学期间困扰了我四年，也未曾想清，后来逼着自己不去想，算是饶恕了自己。杨绛先生说，人生的意义大概是灵魂的锻炼。人，是有肉体 and 灵魂组成的。而，人天生有识别并督促自己遵守是非、善恶的道德

价值标准，这就是“灵性、良心”。我们一生追求的也无非是让肉体 and 灵魂达到统一。她认为，道德品质和贫富尊卑并没有关系，有时山里人、农村人的品德比经商的、知识分子高，所以，并不应根据一个人的社会地位或职业，来评判他道德、灵魂。可是人要是真正的想要将灵魂达到至高处，那就得进行一心一意的修行了，因为普通百姓要教育儿女、养家糊口，便也不能如此了(这也为什么修士、道士、和尚等需要信众供养或化斋)，但倘若我们能认识到自己的缺点，不自欺欺人，就很了不起了，也确实如此。

我们虽然天生有“灵性”、“良心”，但，也有“罪恶”、“欲望”的那一面，需要“锻炼”出纯正的品色来，才有价值。先生认为论语中的最高目标是“平天下”，但“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”，而要“修身”则要“格物致知诚意正心”。这便是灵魂受锻炼的方法，“真”是最重要的。人活一辈子，受锻炼了一辈子，或多或少有了些成绩，而这也就不枉此生了。作者很聪明的没有说，有哪些成绩就不算枉此生了，但，我想肯定是不违背良心道德的。

这部分内容有些许的哲学化，但，说的内容却不空洞，反而是很真实。读完，让人内心很沉淀与平静。我正在行走在人生的路上，有时往前看看，有时往后看看，实在不知道怎么走，就读读这些先生的书籍，也是修行的一种。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四

“怀念一个人最好的方式，不是了解他的生平，而是读他的作品。因为每一部认真铸就的作品，都饱含着作者最真实、最深刻的思想精粹。”偶然间获得一本新书，杨绛先生的《走在人生边上》，朋友笑话我，现在读这本书有点早了，而立之年应该是奋斗、创业，关乎生老病死的问题，那是以后的问题。我笑了笑，没说话，其实内心只是想知道迟暮之年的哲人们他们对人生持怎样的态度。

读完这本书，才对杨绛先生有了一点点了解。杨先生没有老年人那种老成持重的垂暮之感，反而文字间充满了俏皮活泼，若是不知道底细，还真以为是个年轻人。

“我正站在人生的边缘，向后看看，也向前看看。向后看我已经活了一辈子，人生一世，为的是什么呢？我要探索人生的价值。向前看呢，我再往前去，就什么都没有了么？”我最佩服的是杨先生临到人生最后，也不放弃好奇心、求知欲和探索精神。百岁老人该是经历了人世许多沧桑，尤其还自嘲为“晚清遗老”的她更是经历了最动荡的岁月，受到世人的尊敬被称为“先生”，也受过苦难而到处躲避。按照惯例，德高望重、韬光养晦也没谁敢有微词，可杨先生是“先生”名士，自不如此，而是好奇地向后看看，自问自答地探索人生的价值。

“天地生人的目的，该是堪称万物之灵的人。人虽然渺小，人生虽然短促，但是人能学，人能修身，人能自我完善。人的可贵在人自身。”杨绛先生回头去看，思索、洞悉“天地生人”的目的——当为万物之灵。人生实苦，灵性良心往往迷蒙在烟雨云雾里，为世事操心。老天何苦为难我们？杨绛先生给了我们一个最重要的理由：“人之善恶杂糅，就若顽铁一般。所以修身谓之人的根本要求。”宝剑锋从磨砺出，唯有不停锤炼，才能达到各自有着不同程度的修养和收获。人世的苦难正是起着如此这般的作用，人生大苦，大概便是这缘由吧。

“只有人类能懂得修炼自己，要求自身完美。这也该是人生的目的吧！”人生像是一场修行或者说修炼，在红尘中炼本事，修心，磨砺出自己的信仰。人经过顺人情又合理的锻炼，最终超脱“小我”。或许不如“尧舜”之德，却必定或多或少留下成绩。尤其在岁月的婆婆下，却是老而弥坚。到老了，锻炼了一辈子，能留下些成果，也算是不虚此生。这也是杨绛先生文章最后的自语。

读罢《走到人生边上》，完全看不到一点“夕阳西下”的哀叹，也看不到一份“烈士暮年，壮心不已”的躁动。有的只是平平静静的思索，喃喃自语，回头看看过往，说说一生的价值。我们年轻人站在人生的这头，杨绛先生站在人生的那头，看着她，看到是她一路上的淡定和从容，到了边上，最触动人心的还是那句“世界是自己的，与他人毫无关系”。读其书，知其人，用阅读这种最平等的方式缅怀杨绛先生，是我最大的尊敬和怀念。感谢一次偶遇，让我对人生多了一点思考。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五

《走在人生边上》，是杨绛先生在96岁高龄时创作的一部充满哲思与意趣的自问自答式散文集。杨绛先生通过对命运、人生、生与死、灵与肉等根本问题发出疑问，并通过自己的人生感悟自问自答，给予读者较高的参考价值，尤其是在现今如今的形势下，是一本不可多得的，发人深思的书籍。

书中文字细腻、朴实，更让我惊叹的是，老先生96岁高龄拟稿，此书多处推理逻辑自洽、多处引用《论语》，她智慧的一生让人实在钦佩。

书中一开始，杨绛写到：“我已经走到人生的边缘边缘上，再往前去，就是‘走了’，‘去了’，‘不在了’，‘没有了’。”

初读上去，心不由得收紧了，但是，继续往下读，有的只是感动，被她文字的细腻，被她的真情流露，被她的才情智慧折服，没有遗憾的人生，走了也便走了，只是灵魂去了另一个该去的地方，如此，也安好。按照杨绛老先生的推理，那只是肉体躯壳的离开，她的灵魂还在。

杨绛先生在人需要锻炼一章节写道：人有优良的品质，又有许多孽根性杂糅在一起，好比一块顽铁得火里烧，水里淬，

一而再，再而三，又烧有淬，再加上千锤百炼，才能把顽铁练成可铸宝剑的钢材，故而孟子有“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乱其所为……”

是的，一个人只有经过不断的历练，才能获得不同程度的修养，获得不同程度的效益。在这一点上，杨绛先生一家人将此观点诠释得淋漓尽致。真正的修身，不是为了修一己之身，是为了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。平天下不是称王称霸，而是求得全世界的和谐和平。

这让我想起这次新型肺炎，奋斗在一线的医护人员及周边人员，难道说这些逆行者们不是在做修身的事情吗，正是因为他们在践行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的丰功伟绩，才有了我们得以安然无恙呆在家里学习、度过每一寸光阴。

杨绛先生写到劳神父的故事时，非常感人，劳神父为了让即将过十岁生日的杨绛能学会等待，将最美好的东西分享给最值得分享的人，给她讲了这样一个故事：

从前有个叫花子，讨了一天饭还空着肚子，正当他抱怨时，一个王子路过，将他请进王宫，给他安排了食宿，当客人招待。只是王子有一道禁令，桌子中央有一盘菜，不允许吃，吃了会立即被赶出王宫。

叫花子在王宫衣食住行样样都好，日子过得很舒服，于是心痒痒的想知道扣着银罩的那盘菜究竟是什么，过了两天，他实在忍不住了，心想自己又不吃，就开一条缝闻闻就好，可是他刚一开缝，一只老鼠从银罩子下直窜出来，逃得无影无踪了。桌子正中的那只盘子空了，叫花子立即被赶出王宫。

劳神父讲完故事问杨绛听懂了吗？杨绛回答听懂了，于是劳神父将一个白纸包儿交给杨绛说：“这个包包，是我给你带回家去的，可是你得记住，你得上了火车，才可以打开。”

杨绛上了火车就把白纸包儿打开了，当时的她以为，劳神父只是单纯勉励她做人要坚定，勿受诱惑，当时劳神父将白纸包贴上了七八层废纸，如果杨绛拆了三四层，还有反悔的机会。她在火车上，便拆开了，同行的人分享了白纸包里的糖果。

可是杨绛时至九十岁时，突然明白劳神父那道禁令的真正用意。他是一心想让杨绛将那包糖带回家和爸爸妈妈一起享用，当时火车上那么多同行的人，拆开总归要请同行的人吃，说不定还会被他们一抢而空呢。那样的话，她就变成了那个“被逐出宫的叫花子”了。

书中还有很多，类似这种细腻的笔触，给人智慧的文字，就不一一述说了。

最后，杨绛先生一再强调，人生得有信仰，只有有了一定的信仰，我们才会变得有价值。基督颂扬信、望、爱三德，相信灵魂不死，就有了永生的希望；苏格拉底坚信灵魂不灭，坚信真、善、美、公正等道德规范，宁愿饮鸩就义，不肯苟且偷生，因信念而选择死亡，历史上这是第一宗，被称为仅次于基督之死。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六

书里面的女主人叫金岭，胖胖的脸和鼻子和嘴巴，小学六年级，是一个成绩中等但机敏、善良、正直的女孩，为了做一个让家长，老师满意的好孩子，她做了种种努力，并为保留心中那一份天真天真、纯洁，和家长老师作了许多抗争，就像有一天老师病了，她们班主任病了，教室里热闹极了，可是金岭心里不高兴，因为她在想要不要去看老师，后来她跟她们班长说：我们一起去看看吧，可是班长却说我不去要去你一个人去，后来她问了好多同学可是一下人都不愿意去，后来她决定一个人去，在路上，她看见了花，决定给老师买一朵花，可是钱不多，后来老爷爷说：你买一枯萎的花吧，

她说：不行，因为要去看老师去，不能枯萎的花，老爷爷说：你去看老师，你就说你去看什么老师我都认识后来，金岭说我是去看王老师，老爷爷说王老师我认识，因为她教过我儿子，这是不枯萎的花，不用钱，金岭却说要钱的，后来她把钱放这，把花拿走了，还说以后会还给你钱的。后来金岭看了老师，老师很开心，眼泪都流了出来。

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做个好孩子对我们来说还挺困难，但是只要我们肯努力去改掉现在的坏习惯，认真做好现在作为一个小学生该做的事，在老师和家长眼中你就是一个好孩子啦！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七

人生一世，草木一秋，垂垂老矣之年，杨绛先生走在人生边上思考灵与肉。

看透生老病死，无疾而终，是较为体面地离开人世的方式，在这“上帝下岗，财神爷坐庄”的时代“雁死留声，人死留名”，留下名声之外，杨绛先生认为，人躯体湮灭之后，灵魂依旧存世。

我们如今的时代为唯物论占据统治地位，迷信“怪、力、乱、神”是会为人耻笑的，杨绛先生自称“摆脱一切成见，按照合理的规律，合乎逻辑的推理，依靠实际生活经验，自己思考”来自问自答关于鬼神之疑惑。

杨绛先生是信鬼神的，她认为大自然是由神明主宰的，即便是现在各个科学领域被证实的科学规律也是神明规定好的。“科学愈昌明。自然界的定律也发现得愈多，愈精密。一切定律，不论是有关天文学、物理学、生物学等等，每一学科的定律，都融会贯通，互相补充，放之四海而皆准。我相信这个秩序井然的大自然，不可能是偶然。”同时，她也是惧怕鬼的，住在清华大学的时候，有一次为了去寻晚归的钱钟书，走在桥边，三次鼓起勇气硬是没闯过去，后来搬离

清华大学后被告知清华大学有几处多出没鬼怪，其中一处便是上文提及之处。

每一个人都有一个身体，每一个身体里都有生命，生命便是为灵魂。人之所以为人，区别于禽之处便在于灵魂。她说灵魂是否不灭，可以是问题；而活着的人都有生命或灵魂。是不成问题的。可以肯定说：人有两部分，一是看得见的身体，一是看不见的灵魂。这不是迷信，是不可否认的事。

人与禽之别在于灵魂，而人与人之别在于个性。个性是天生的，到老不变，只能约束，不能改之。而为全人类所共有的是人性，人性是相比较于“有猫性，狗有狗性，牛有牛性，狼有狼性”而言的，食色性也，人之本性。然禽之色为满足繁衍，人之色不分季节，没个餍足；禽之食只求餍足，保全生命，而人的食欲生存之外尚有享受之求，饱腹之外求味美。

人与禽之别还在于灵性，禽有良知良能，人亦有良知良能，且超越禽兽虫蚁，即是说人除了知道忠诚，分工合作，觅归宿等良知良能外，还知道恻隐之心、羞恶之心等等仁义之心，这边是杨绛先生所称的良心。杨绛先生是主张人性本善的，“山里人最浑朴善良。乡里人和山里人，并未受到特殊的教育，只是本性未受污损”。

父与子全集读书笔记篇八

我看了一本书叫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里面讲了金玲和她的故事。小学6年级学生金玲是一个学习成绩中等，但机敏，善良，正直的女孩子。为了做一个让家长，都满意的“好孩子”，她做了各种努力，并为了保留心中的那份天真，纯洁。跟家长，做了许多“抗争”。最后她和们一起充满信心的参加了升学，冲刺吧！孩子们.....

我要像金玲那样，做一个开朗，善良，正直的好孩子，努力学习。拥有一颗美丽的心。